

浙江经济职业技术学院 学生延长学制申请表

二级学院:

20 - 20

学年 第

学期

姓名		学号		性别		原年级	
原班级			拟编入班级				
申请原因	注：1. 延长学制须在原学制的两年内（即入学年份+学制+2）完成学习，超过年限的不再受理。2. 延长学制学生须到校参加课授，到达毕业要求后可申请参加毕业资格审核。 本人家长已知情且同意延长学制继续修读，学生签名： 本人已知晓缺课 1/3 将取消考试资格。联系电话： 年 月 日						
拟转入班班主任意见	签章： 年 月 日						
政治辅导员意见	签章： 年 月 日						
学生所在学院意见	二级学院院长（签章）： 年 月 日						
教务处审批	本栏由行政楼 1202 受理 教务处（签章）： 年 月 日						

注：本表一份教务科备案，一份二级学院办公室备案。

教务科 2014 年制